

| | |
|----------------|---------------|
| 债券代码：162608.SH | 债券简称：19 宜城 F1 |
| 债券代码：166405.SH | 债券简称：20 宜城 01 |
| 债券代码：177191.SH | 债券简称：20 宜城 02 |
| 债券代码：188245.SH | 债券简称：21 宜城 01 |
| 债券代码：185237.SH | 债券简称：22 宜兴 01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9 宜城 F1”、“20 宜城 01”、“20 宜城 02”、
“21 宜城 01”、“22 宜兴 01”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宜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情况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潘跃峰

职务：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洑溪河公园

电话：0510-87929770

（二）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因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潘跃峰任职期限到期，发行人董事会研究决定吉文超任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吉文超

职务：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洑溪河公园

电话：0510-87929770

简历：吉文超，男，1987年2月生，2010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2010.8-2013.11 宜兴市湖㳇镇财政所科员；2013.11-2014.5 宜兴市湖㳇镇审计办科员；2014.5-2016.10 宜兴市湖㳇镇财政所副所长，2014.11-2016.10 宜兴市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2016.10-2018.11 宜兴市太华镇财政所所长、资管办主任；2018.11-2021.4 宜兴市高塍镇财政所所长；2021.4 至今任宜兴市湖㳇镇副镇长，2021.6 至今兼任阳羡旅游度假区财政局局长。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宜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认为本次人员变动系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潘跃峰任职期限到期所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9 宜城 F1”、“20 宜城 01”、“20 宜城 02”、“21 宜城 01”、“22 宜兴 01”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